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rfect Optronics Limited**

**圓美光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1)

### 內幕消息公告

#### 於出門問問有限公司的投資 — 出門問問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售 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告由圓美光電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六日之公告，關於出門問問有限公司就其首次公開發售股份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發佈公告及刊發招股章程。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欲提供有關出門問問首次公開發售之更新資料，發售價已獲確定為每股股份3.8港元。僅基於該資料及在不考慮其他因素的情況下，於Skyteam持有的所有優先股於出門問問首次公開發售結束後轉換為25,213,220股股份後，以發售價每股股份3.8港元，本公司估計本集團於出門問問的股權作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約為95,810,000港元，而本集團或可就本集團於出門問問的投資(於二

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約為35,848,000港元) 確認公允價值收益約59,962,000港元。本集團下一份將予公佈的綜合財務業績將涵蓋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期間。本集團於出門問問的投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及相應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予以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將取決於(包括其他)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出門問問股份的市價。

據本公司了解，出門問問首次公開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並預期股份(股份代號：2438)於聯交所之買賣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正開始。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圓美光電有限公司  
代理主席  
簡文偉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鄭偉德先生(已暫停職務)、廖嘉榮先生(已暫停職務)、謝家榮先生(已暫停職務)及張桓嘉先生；和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翼忠先生(已暫停職務)、黃智超先生(已暫停職務)、簡文偉先生(代理主席)、曹志光先生及徐慧敏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的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由刊登日期起可於GEM之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perfect-optronics.com>內查閱。